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12 年度第 2 季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結果

編號	機構名稱	受補(捐)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	計畫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	查核情形	查核評估結果
1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觀護工作個案急難救助執行計畫	45,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5,0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2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度修復式司法宣導活動計畫	10,8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2,0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3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度司法志工計畫	1,016,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210,2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4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緩起訴處分金專案管理實施計畫	270,872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60,648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5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度辦理外聘督導實施計畫	25,00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7,5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6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度補助生活陷困受保護人實施計畫	189,00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57,0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7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更生人旅費、膳宿費、護送返家實施計畫	45,00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2,837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12 年度第 2 季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結果

編號	機構名稱	受補(捐)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	計畫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	查核情形	查核評估結果
8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更生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實施計畫	22,8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6,101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9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法律訴訟補償服務	11,08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2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0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家庭關懷重建服務	108,75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2,0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1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諮商輔導服務	64,77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4,56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2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業務精進督導計畫	89,84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6,88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3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緩起訴專案管理人員	268,737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64,424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4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推廣被害人保護宣導計畫	56,800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13,085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112 年度第 2 季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查核評估結果

編號	機構名稱	受補(捐)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	計畫名稱	核定補助金額	查核情形	查核評估結果
15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度修復式司法實施計畫	50,75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5,3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
16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高雄市	112 年度性侵害被害人心理鑑定方案	105,000 元	單據憑證相符	1. 准予核銷87,500元。 2. 撥款方式：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支應。